附件2：

测试考场考务管理规定

1. 应试人员参加考试时必须遵守的规则：
2. 凭居民身份证进行认证核验，认证核验通过后持凭居民身份和准考证进入考场。身份信息须与报名时所填报的一致。
3. 测试开始30分钟后一律禁止进入考场。
4. 服从考场封闭管理，考场封闭期间，原则上不得交卷、离场。考试开始后30分钟内应试人员不得交卷离场。
5. 遵守考场规则，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遵从试题作答要求。
6. 为保障考试安全，维护考试公平公正，测试组织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考试过程中可以采取以下措施：
7. 对应试人员进入或离开考场、考点，提出规范性要求。
8. 查验应试人员身份证件、所携带物品，必要时可借助专门设备、专业人员进行检查。
9. 依法收缴考试作弊设备，集中保管应试人员违规携带的工具、资料等物品。
10. 对考试现场秩序和考试组织实施过程进行视频监控。
11. 在必要范围内，协调通讯管理部门对无线通讯等进行干扰或屏蔽。
12. 其他必要的安全管理措施。
13. 应试人员在考试过程中应防止他人抄袭，考试结束后采用技术手段等甄别为雷同答卷的，将给予考试成绩无效处理。
14. 应试人员在考试过程中有违纪违规行为的考务人员将开启音视频采集设备进行摄录，并对违纪违规行为进行认定和处理。涉嫌组织考试作弊等犯罪活动的，依法移送公安机关。